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考试培训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506666602

10位ISBN编号：750666660X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时间：中国标准出版社

作者：李在卿

页数：372

字数：48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CCAA发布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笔试大纲(第2版)》，大纲包括了GB / T 28001、GB / T

19011、ISO / IEC

17021等标准的内容以及劳动、职业卫生、安全生产、认证认可相关法律、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职业健康安全技术基础、企业管理与运作、行政职业能力、审核技能等方面的知识技能要求及审核员注册要求。

李在卿编写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考试培训教程》紧扣CCAA发布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笔试大纲的要求，在分析大纲及考试题型的基础上，详细描述了审核员考试涉及的上述知识要求。

本书可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培训机构作为培训教材，可供各认证机构和培训机构作为考前辅导教材，也可作为实习审核员考前自学教材，还可作为高等院校安全工程专业的选修教材。

书籍目录

第一章 CCAA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笔试大纲解读及试题分析

第一节 CCAA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核员笔试大纲(第2版)

第二节 笔试大纲解读

第三节 试题分析

第二章 GB / T 28001-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的理解与审核

第一节 新版标准的主要变化

第二节 标准条文理解与审核要点

第三节 标准的整体思想

第四节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素之间的关系分析

练习题

第三章 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

第一节 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的重要性与步骤

第二节 划分作业活动

第三节 危险源辨识的方法

第四节 风险评价

第五节 重大危险源的确定

练习题

第四章 职业健康安全技术基础

第一节 常用机械安全技术

第二节 电气安全技术

第三节 防火防爆安全技术

第四节 职业危害控制技术

本章小结

练习题

第五章 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有关的主要法律法规简介

第一节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法规要求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理解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理解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理解

第五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理解

第六节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理解

第七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理解

第八节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理解

第九节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的理解

第十节 《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的理解

第十一节 《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的理解

第十二节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理解

第十三节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的理解

第十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理解

第十五节 《认证及认证培训、咨询人员管理办法》的理解

练习题

第六章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员职业素质与能力

第一节 GB / T 19011对审核人员能力和素质的要求

第二节 审核员基本能力要求

第三节 知识、技能和素质要求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注册审>>

第四节 ISO / IEC 17021 : 2011中对审核人员的能力要求

第五节 ISO / IEC 17021 : 2011有关人员能力评价的新要求

练习题

第七章 GB / T 19011的理解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流程与审核技能

第一节 GB / T 19011基本知识

第二节 审核概述

第三节 审核策划与审核方案

第四节 审核准备

第五节 初次认证现场审核

第六节 不符合报告

第七节 审核报告编制、批准与分发

第八节 审核后工作

第九节 监督审核与证后管理

第十节 再认证审核

练习题

第八章 组织状态、企业管理与运作

第一节 组织的规模、结构、职能和关系

第二节 文化和社会习惯

第三节 一般运营过程和生产管理

思考题

第九章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与再注册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初次注册流程与要求

第三节 年度资格保持确认流程与要求

第四节 再注册流程与要求

思考题

第十章 复习题及参考答案

第一节 基础知识复习题与部分参考答案

第二节 审核知识复习题与部分参考答案

参考文献

## 章节摘录

在有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及时提醒从业人员注意危险，防止从业人员发生事故。

这是一项在生产过程中，保障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的重要措施。

为此，《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在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为了保护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必须正确使用安全设备。

在我国，由于各种安全设备的不合格，以及使用过程中的不当，发生的事故也不少。

为此，《安全生产法》第十九条规定：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这从两个方面来进行规定：一方面对于生产安全设备的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厂家）来说，要保证安全设备的设计和制造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生产出合格的安全设备。

另一方面对于使用安全设备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单位）来说，要做到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的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以及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专业生产单位生产，并取得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检测、检验合格，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方可投入使用。

检测、检验机构对检测、检验结果负责。

这从三个方面作出规定。

（1）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以及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专业生产单位生产。

目前，特种设备的生产中，有一部分是由专业单位生产，有一部分不是。

但是，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必须由专业单位生产。

至于哪一类是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其目录由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部门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执行。

这就避免了对此类特种设备的范围过宽或者过窄的理解。

（2）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以及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取得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检测、检验合格。

所谓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必须由质检部门认可，至于由哪一级的质检部门认可，遵照国家有关规定。

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危险化学品的包装物、容器、运输工具，必须经国务院质检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检验机构检测、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3）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以及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

危险物品是指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物品。

对于危险物品的安全管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作出了严格的规定。

作为保障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的一项重要措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二条再次作出规定，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的，由有关主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审批并实施监督管理。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危险物品的，必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建立专门的安全管理制度，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管理。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